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延期披露专项意见

大华特字[2020]002256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延期披露专项意见

|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 年报延期披露专项意见 | 1-2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大华特字[2020] 002256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信通）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维信通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进度晚于预期，预计无法按照《证券法》规定披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

维信通按照《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22号）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的规定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年度报告延期披露事项进行了审议。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内容，维信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年度报告延期披露，预计披露时间延期到2020年6月8日。

我们对维信通上述年报延期披露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 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我所与维信通约定其2019年年报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今年是我所为维信通提供审计服务的第3年。

二. 未能按期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影响，会计师无法按时进场审计，主要原因为：小区由于管理要求企业人员及审计人员无法进入，审计资料无法提供。

三. 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现审计工作尚未开展，预计 2020 年 4 月 30 日开始审计工作。

四. 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为提高现场审计工作效率，节约审计时间，会计师已提前将需准备的审计资料清单发给维信通的主管工作人员，要求他们按照清单积极准备资料，做好会计师进场审计的准备工作。我所已安排会计师对接维信通的主管工作人员，维信通在准备资料的过程中碰到疑问或困难时可同我所会计师保持实时沟通。从以往我所为维信通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维信通历次审计均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配合与支持我们审计工作的开展，不存在会计师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五. 预计完成审计报告时间

我所暂定 5 月中旬完成现场审计工作，6 月 3 日左右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荣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2020年01月18日

登记机关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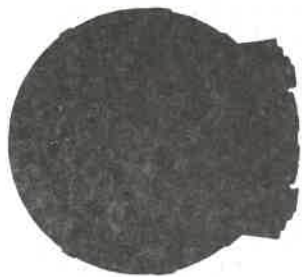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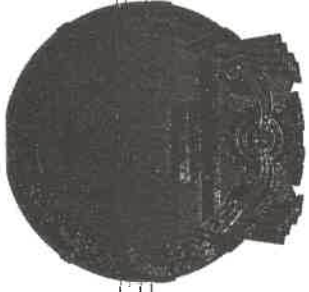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9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9月9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至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解风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1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14224197712260943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解风梅
证书编号: 11000187007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11 years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017-03-31



证书编号: 1100018700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王锐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9-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1083198409102894

CICPA



姓名: 王锐
证书编号: 110101490262



有效期至: 2019-05-31

2017-03-31

注册号: 1101014902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6年09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09/13

